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
浦农业农村委〔2024〕315号

关于川沙新镇新春村“城中村” 环境整治提升方案的批复

川沙新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川沙新镇关于新春村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方案的请示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镇新春村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方案（图斑编号 CSD016）。经审核，整治内容、预算计划、项目计划编制符合《关于加快推进浦东新区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实施方案》（浦农业农村委〔2024〕55号）相关规定。

二、根据新区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计划，在2025年实施新春村“城中村”环境整治提升并按照计划节点要求完成点位销项，涉及户数296户。整治提升重点内容主要为安全隐患整治、基础设施改善、违法建筑拆除、公共服务功能完善，以及环境面貌整体提升等。

三、请你镇按相关规定加强项目规范管理，加快项目组织推进，落实项目招投标、合同、施工和质量、安全管理责任。

同时，加强财政资金规范使用，落实安排镇级配套资金，在项目竣工后及时完成审价和资金清算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
2024 年 12 月 23 日

抄送：区建交委

上海市浦东新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23 日印发